

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5月19日在芜湖市瑞祥路88号皖江财富广场A3栋6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卢川主持，应参与表决监事三名，实际表决监事三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发行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3）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的监事占出席监事会人数的100%。

该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方案还须报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马丽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的监事占出席监事会人数的100%。

该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发行方案》。

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5月22日